社會福利署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廣東計劃
及
福建計劃
申請指引

SWD675A GD/FJ (11/2026)

引 言

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分別設有高齡津貼及長者生活津貼，為選擇移居廣東省（下稱廣東）或福建省（下稱福建）的合資格香港居民，每月提供現金津貼。

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無須申請人供款。高齡津貼不設經濟狀況審查，其目的是為年齡在 70 歲或以上的香港居民，每月提供現金津貼，以應付因年老而引致的特別需要。長者生活津貼旨在為年齡在 65 歲或以上有經濟需要而入息及資產並沒有超過規定限額的香港居民，每月提供特別津貼，以補助他們的生活開支。

目 錄

	頁數
第一項　申請資格	4–8
第二項　申請津貼手續	9
第三項　未能親自提出申請的人士	10
第四項　申請人／受委人的責任	10
第五項　收集個人資料	10–11
第六項　怎樣填寫申請表	12–20
第七項　在辦理申請手續時所需文件	21
第八項　社會保障辦事處（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地址、電話及辦公時間	22
第九項　查詢	22

第一項　申請資格

申請人必須符合下列規定，才有資格領取廣東計劃／福建計劃下的津貼：

		長者生活津貼	高齡津貼
(一)	符合年齡規定。	65 歲或以上	70 歲或以上
(二)	符合下列居住規定： (1) 已成為香港居民最少七年；以及 (2) 在緊接申請日期前連續居港最少一年（在該年內如離港不超過 90天，亦視為符合連續居港一年的規定）。 註： (i) 非香港居民並不符合本計劃的申請資格。這些人士包括非法在港居留的人士，以及並非以居留目的獲准合法在港逗留的人士（例如輸入勞工及訪客）。 (ii) 在核實申請人是否符合在申請日期前連續居港一年的規定時，如申請人在該段時間內在香港以外的地方從事有薪工作而又能提供文件予以證明，有關的離港日數可獲考慮豁免計算。又如申請人因病需在香港以外的地方就醫以致離港超過90天而又能提供足夠理由及文件證明其情況，社會福利署（社署）署長可酌情考慮豁免計算超過90天的離港日數。 (iii) 離港是指離開香港前往內地、澳門或海外國家／地區。 (iv) 部分類別人士不具資格申請津貼，請參閱附頁。	✓	✓

		長者生活津貼	高齡津貼
(三)	於領款期間，繼續在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居留（請參閱第 6 頁「領取廣東計劃／福建計劃津貼期間離開廣東／福建的寬限」）。	✓	✓
(四)	沒有領取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其他津貼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	✓
(五)	並非受合法羈留或在懲教院所服刑。	✓	✓
(六)	如申請人是香港公屋住戶，必須在離港前交回所租住的公屋單位或刪除租約上的戶籍。	✓	✓
(七)	入息及資產並沒有超過規定的限額（請參閱第 7 至 8 頁「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的入息及資產限額」）。	✓	不適用

附頁

以下類別的人士一律不具資格申請津貼:

(1) 正透過各項人才及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獲准在港逗留的人士及其受養人，計劃包括但不限於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優秀人才入境計劃、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輸入中國籍香港永久性居民第二代計劃、職專畢業生留港計劃、一般就業政策、輸入內地人才計劃、一般就業政策及輸入內地人才計劃（技術專才類別）、科技人才入境計劃、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及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及

(2) 正持學生簽證、受訓簽證在港逗留的人士及其受養人、正持工作假期計劃簽證在港逗留的人士及領事相關人員。

領取廣東計劃／福建計劃津貼期間離開廣東／福建的寬限

1. 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廣東計劃／福建計劃受惠人如在付款年度內在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居住不少於60天，他／她即使短暫離開有關省份（即離開廣東／福建前往內地其他省份、香港、澳門或海外國家／地區），也不影響其領取津貼的資格，但其在該年度離開有關省份的總日數不得超過305天（於閏年則為306天）。換言之，如廣東計劃／福建計劃受惠人在付款年度內在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居住不少於60天，便可領取全年的津貼。

2. 如廣東計劃／福建計劃受惠人在付款年度內在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居住少於60天，他／她不會享有任何離開有關省份的寬限，他／她只會獲發居住在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期間的津貼。如受惠人因此而多領津貼，受惠人／受委人須退還多領的款項給社署。

註：

(1) 廣東計劃／福建計劃下所指的付款年度，是由申請人符合資格領取津貼的日期起計的每12個月（例如，申請人由2026年4月1日起符合資格領取津貼，其個案的第一個付款年度為2026年4月1日至2027年3月31日，而第二個付款年度為2027年4月1日至2028年3月31日，如此類推）。

(2) 如受惠人在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以外的地方從事有薪工作而又能提供文件予以證明，離開有關省份的日數可獲考慮豁免計算。

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的入息及資產限額

		單身人士 [1] （港元）	夫婦 [2] （港元）
長者生活津貼	每月總入息 （由 2026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	$10,900	$16,680
	資產總值 （由 2026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	$415,000	$630,000

✧ 「入息」包括工資、手工業或生意上的入息等（包括薪金、工資、每月收到的佣金或獎金，以及從自僱所得的每月入息）、退休金／長俸、從收租所得的淨收益，以及從年金計劃所得的固定年金 [3]。家庭成員或親友的金錢援助，以及在安老按揭計劃（只適用於以自住物業作抵押的安老按揭計劃）及保單逆按計劃下每月所獲得的款項則不包括在內，但款項中未動用而累積為儲蓄／現金的部份，會被視作「資產」計算。

✧ 「資產」[4]包括土地和非自住物業 [5]、現金、銀行儲蓄、股票及股份的投資（包括債券、基金、獨資、合夥經營的公司／商號或有限公司的權益及累算退休權益 [6]）、商業／作投資用途的車輛（例如的士及公共小巴）及其營業牌照，以及金條及金幣等。自住物業 [5]、將來自用的骨灰龕及保險計劃的現金價值則不包括在內。

註：

(1) 「單身人士入息及資產限額」適用於婚姻狀況為「未婚」、「分居」、「離婚」或「喪偶」的申請人。申請人只須填報其個人資料及經濟狀況。

(2) 「夫婦入息及資產限額」適用於婚姻狀況為「已婚」或「同居 *」的申請人。申請人必須填報其配偶／同居人士的個人資料及經濟狀況。

（* 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的申請個案：(i) 申請人與同居人士同居於同一處所；(ii) 申請人與同居人士共同分享經濟來源；和 (iii) 申請人同意向社署提供其同居人士的個人資料和經濟狀況，姑勿論其同居人士有否正領取長者生活津貼／其他津貼。有關申請將以「夫婦經濟來源限額」進行經濟審查，以評核申請人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資格。）

(3) 年金計劃包括由香港年金有限公司推出的「香港年金計劃」及市場上的其他年金計劃。從年金計劃所得的固定年金（通常以每月形式發放）會納入每月入息計算。如固定年金以每季／半年／每年發放一次，則會按月平均攤分，計算為每月入息，但投保保費金額則獲豁免計算資產，不過退出年金計劃而獲發還的退保金額（如有）須納入資產計算。

(4) 包括在香港、澳門、內地或海外由申請人及／或其配偶／同居人士（如適用）分別或共同擁有或與他人共同擁有的資產。

(5) 物業包括在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及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以外地方的土地及任何用途的房產物業、車位等。只有一項作為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主要居所的住宅物業及自用車位會視作「自住物業」，可獲豁免計算資產；其他由申請人及／或其配偶／同居人士（如適用）分別或共同擁有或與他人共同擁有的房產物業或車位，均視作「非自住物業」，須納入資產計算。

(6) 累算退休權益是指目前保留在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計劃或其他退休金計劃內的退休權益。該等權益的總額估計，可參考強積金計劃受託人或其他退休金計劃受託人／管理人最近期發出的權益報表或其他有效證明文件所提供的資料。如申請人的配偶／同居人士（如適用）未滿 65 歲，則其配偶／同居人士的累算退休權益（只適用於由強制性供款及可扣稅自願性供款產生的累算退休權益）可獲豁免計算資產，而每月作出的強制性供款，亦可獲豁免計算入息；但已被提取的累算退休權益須計算為資產。

第二項　申請津貼手續

1. 申請人必須親身在香港辦理申請手續。申請人需填妥「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申請表」，連同本指引第七項所述的有關證明文件副本及近照兩張（請參閱第 21 頁的第一部分）寄回或親自交回社會保障辦事處（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申請人亦可透過網上表格提交申請。「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申請表」及申請指引，可在社署廣東計劃網頁（網址：www.swd.gov.hk/gds）或福建計劃網頁（網址：www.swd.gov.hk/fjs）下載，或到各區社會保障辦事處索取。申請人亦可透過電話或郵遞方式向社會保障辦事處（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索取申請表及指引。

2. 社署收到申請後，會按申請需要透過預約邀請申請人到社會保障辦事處（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會見及辦理申請手續。在會面時，申請人必須攜帶身份證明文件、銀行帳戶證明文件、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住址證明，及所有旅行證件（包括護照、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港證、身份證明書、港澳同胞回鄉證、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香港特別行政區簽證身份書、香港入境許可證、單程證及其他國家簽發的旅遊證件等）的正本，以供核實。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亦須攜帶其配偶／同居人士（如適用）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有關申請人及其配偶／同居人士（如適用）的入息及資產證明。社署會按需要要求申請人提供補充資料。如申請人／受委人能夠填報齊備的資料及提供足夠的文件，將有助縮短處理申請的時間。

3. 現正領取公共福利金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而選擇轉為申請廣東計劃／福建計劃的人士亦需填寫「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申請表」以提供所需資料，包括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住址、申報入息及資產（只適用於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等。

4. 如已移居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的申請人基於健康原因未能回港辦理申請手續，而又能夠提供由公立醫院／診所發出的文件證明其健康狀況，社署會委託代理機構協助申請人完成申請手續。

5. 完成調查後，社署會發出申請結果通知書給申請人。申請人必須符合所有申請資格，方會獲發有關津貼。申請人開始獲發津貼的日期是由社署收到申請的日期（如申請是由其他機構轉介，則為申請日期或轉介日期）或由申請人符合資格領取津貼的日期起計算，以較後的日期為準。

註：社署接納長者生活津貼／高齡津貼申請人可於他／她達到申領津貼的年齡（即分別為65歲或70歲生日）前一個月內提交申請。在此安排下，申請人達到申領津貼的年齡當日會被視為申請日期，而津貼的款項會以申請人屆滿有關申領年歲及符合其他領取資格當日開始計算。

第三項　未能親自提出申請的人士

1. 如申請人經醫生證明因精神狀況而未能親自提出申請，並經社署核實，其申請可由社署署長委任一名受委人代為辦理。受委人須提供該申請人移居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定居的原因。

第四項　申請人／受委人的責任

1. 申請人或其受委人必須向社署或其代理機構提供真確及完整的資料，任何人如明知或故意作虛假陳述或隱瞞任何資料，以騙取津貼，即屬刑事罪行。此外，已申報的資料如有所改變並可能導致津貼金額減少或申請人不符合資格領取津貼，而申請人或其受委人蓄意不向社署或其代理機構申報有關資料的變更，亦屬違法。申請人或其受委人可被檢控，任何多領的津貼均須退還社署。

2. 如申請人的狀況有任何改變，例如遷居、離開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超出寬限（請參閱第 6 頁）、入息或資產總值在指定日期後超過規定的限額（請參閱第 7 至 8 頁）或婚姻狀況改變（只適用於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遭監禁或受合法羈留超過 29 天、獲編配公屋單位或取得公屋戶籍等，申請人或其受委人應立即向社會保障辦事處（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或社署的代理機構申報，以便及時調整申請人可得的津貼金額。

3. 社署定期／按需要與其他政府部門、銀行和有關機構（包括入境事務處、庫務署、懲教署、土地註冊處、公司註冊處、運輸署及香港年金有限公司等）進行資料核對程序，以核查申請人或其受委人所提供的資料。此外，社署或其代理機構會以郵遞或家訪形式覆查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的個案。申請人或其受委人應與社署或其代理機構職員充分合作。

第五項　收集個人資料 *

收集資料的目的

1. 社署及／或獲社署提供津助／資助的非政府機構，或由社署委託的非政府機構，將會使用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向你／申請人及／或你／申請人的家人提供你／申請人及／或你／申請人的家人所需要的及由社署及／或上述非政府機構提供的援助或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用於監察和檢討各項服務、處理有關你／申請人及／或你／申請人的家人所獲得服務的投訴、進行研究及調查、製備統計數字、履行法定職責等，以及追收與你／申請人及／或你／申請人的家人所獲得的援助／服務相關的債項。向社署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不過，如你未能提供所要求的個人資料，本署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申請或向你／申請人及／或你／申請人的家人提供援助／服務。

可能獲轉移資料者

2. 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按需要知道的原則提供給在本署工作的職員。除此之外，該等個人資料亦可能會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而向下列機構／人士披露，或在下述情況下披露：

(a) 其他機構／人士（例如政府決策局／部門、醫院管理局、非政府機構、公用事業公司等），**如**該等機構／人士有參與以下事項：

(i) 審批及／或評估你／申請人及／或你／申請人的家人就上文第 1 段所提及社署及／或非政府機構向你／申請人及／或你／申請人的家人提供服務／援助而提出的任何申請；
(ii) 上文第 1 段所提及社署及／或非政府機構向你／申請人及／或你／申請人的家人所提供的服務／援助；或
(iii) 監察和檢討上文第 1 段所提及社署及／或非政府機構所提供的服務，或製備統計數字；

(b) 處理投訴的機構（例如申訴專員公署、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社會工作者註冊局、立法會等），如果這些機構正在處理有關社署向你／申請人及／或你／申請人的家人所提供的服務或援助的投訴；

(c) 法律授權或法律規定須披露資料；或

(d) 你曾就披露資料給予訂明同意。

查閱個人資料

3. 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你有權就社署所持有的有關你的個人資料提出查閱及改正要求。本署提供個人資料複本將須收取費用。如需查閱或改正社署收集的個人資料，請向社會保障辦事處（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主任提出（有關社會保障辦事處（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的地址及電話號碼，請參閱本指引第 22 頁）。

*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個人資料指符合以下說明的任何資料—

(a) 直接或間接與一名在世的個人有關的；
(b) 從該資料直接或間接地確定有關的個人的身份是切實可行的；及
(c) 該資料的存在形式令予以查閱及處理均是切實可行的。

第六項　怎樣填寫申請表

1. 請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填寫申請表。如書寫錯誤，請用筆劃線刪改，並在旁簽署作實，切勿使用塗改液。

2. 在遞交申請表前，應確定以下的有關部分完全填妥。否則社署會將申請表退回給你重新填寫。這將延誤處理你的申請。

✧ 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應填妥以下部分：

第一部分　申請人／申請人配偶／申請人同居人士／受委人／代理人的個人資料

第二部分　居住規定

第三部分　申請人及其配偶／同居人士（只適用於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而其婚姻狀況為「已婚」或「同居」）的入息及資產

第四部分　公屋住戶

第五部分　旅遊證件

第六部分　申請人／受委人／代理人的銀行帳戶資料（自動轉帳用）

第七部分　申請人／受委人／代理人的銀行帳戶資料（自行安排匯款用）（可選擇提供有關資料）

第十部分　聲明及保證

✧ 高齡津貼申請人應填妥以下部分：

第一部分　申請人／申請人配偶／申請人同居人士／受委人／代理人的個人資料

第二部分　居住規定

第四部分　公屋住戶

第五部分　旅遊證件

第六部分　申請人／受委人／代理人的銀行帳戶資料（自動轉帳用）

第七部分　申請人／受委人／代理人的銀行帳戶資料（自行安排匯款用）（可選擇提供有關資料）

第十部分　聲明及保證

3. 以下是有關填寫申請表各部分的按步指引，內有範例說明申請人／受委人如何填報資料。如需要協助填寫申請表，請與社會保障辦事處（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職員聯絡（電話：3105 3294）或致電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查詢電話 3105 3266。

社會福利署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此欄供本署填寫 For office us	
檔案編號 Casefile	- S -

公共福利金計劃 Social Secu
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申請
Guangdong Scheme and Fujian Sch

請參閱第 4 至 8 頁「申請資格」，然後選擇其中一項計劃及津貼，並在適當方格內填上「✓」號。

日

注意： 此表格免費派發。填寫前，請先詳閱「廣東計劃及 申請指引」。請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填寫。如書寫錯誤，請用筆劃線刪改，並在旁簽署作 ，不得使用塗改液。

Note: **This form is issued free of charge. Please read carefull pplication for Guangdong Scheme and Fujian Scheme Guidance Notes" and complete all items in this form in block letters u lue or black pen. Please cross out any incorrect entries and sign against the amendment. Do not use correction fluid.**

請選擇下列其中一項計劃。 **Please select one sch e below.**

☑ 廣東計劃 **Guangdong Scheme** ☐ 福建計劃 **Fujian Scheme**

請根據你所申請的津貼，選擇下列其中一項，並參閱此表格的第 8 頁填妥相關部分。
Please select one below in accordance with the type of allowance you would like to apply and refer to page 8 of this form to complete the relevant parts.

☑ 長者生活津貼 **Old Age Living Allowance** ☐ 高齡津貼 **Old Age Allowance**

第一部分 申請人／申請人配偶／申請人同居人士／受委人／代理人的個人資料
Part 1 Personal data of Applicant / Applicant's Spouse / Applicant's Cohabiting Partner / Appointee / Agent

填寫姓名時，須完全依照香港身份證上的姓名填寫。此規定適用於申請人／申請人配偶或同居人士／受委人／代理人。

甲. 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A. Applicant's personal data

姓名（中文）Name in Chinese: 李 式 田　（英文）Name in English: LEE SIK TIN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Identity document number: E222222(5)　類別 Type of identity: ☑ 香港身份證 HK Identity Card ☐ 香港出生證明書 HK Birth Certificate

性別 Sex: ☑ 男 Mal　（請註明）s (Please specify)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53 Year 8 Month 1 Day　Place of birth: ☐ 香港 Hong Kong ☑ 內地 Mainland

申請人的出生日期須依照香港身份證、香港出生證明書、其他身份證明文件或旅遊證件，如港澳同胞回鄉證等。

國籍 Country of origin: ☑ 中國 China ☐ 其他（請註明）Others (Please specify)

取得香港居民身份日期 Date of acquiring Hong Kong resident status: 2002 年 Year 10 月 Month 1 日 Day　方言 Dialect

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的申請個案：(i) 申請人與同居人士同居於同一處所；(ii) 申請人與同居人士共同分享經濟來源；和 (iii) 申請人同意向社會福利署提供其同居人士的個人資料和經濟狀況，姑勿論其同居人士有否正領取長者生活津貼／其他津貼。有關申請將以「夫婦經濟來源限額」進行經濟審查，以評核申請人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資格。

婚姻狀況 Marital status: ☐ 未婚 Never Married ☑ 已婚 Married ☐ 同居 (Cohabiti

申請人取得香港居民身份的日期，請參照香港身份證、香港出生證明書、其他身份證明文件或旅遊證件，如單程通行證等。申請人如沒有文件證明其取得香港居民身份的日期，請填上香港身份證的首次簽發年份、月份及該月首天日期。有關年份及月份可見於香港身份證上簽發日期下括號內的數字，如(10-02)，即可填上2002年10月1日。

l Resource Limits for Married Couples".

甲． 申請人的個人資料（續）
A. Applicant's personal data (cont'd)

教育程度 Education level
☐ 未受教育 No schooling ☐ 幼稚園／幼兒中心 Kindergarten / child care centre ☐ 小學 Primary ☑ 中學 * 1-3 / ~~4-5 / 6-7~~ 年級 Secondary *1-3 / 4-5 / 6-7
☐ 專業教育（完成 * 中三／中五後入讀） Technical / vocational training / commercial school (post *F.3 / F.5)
☐ 專上教育（* 非學位／學位／深造課程） Tertiary (*non-degree / degree-undergraduate level / degree-post-graduate level)

* 廣東／福建省住址 Residential address in *GD / FJ: 廣東省東莞市南北鎮 東西村 15 號 2 房
郵編 Postal code: Lee Sik Tin ~~222~~ 510032

* 廣東／福建居所類別 Accommodation status in *GD / FJ: ☑ 自置 Self-owned ☐ 租住 Rented ☐ 其他（請註明） Others (Please specify)

* 廣東／福建 電話號碼 Telephone number in *GD / FJ: (86-20) 8000 4000

如書寫錯誤，請用筆劃線刪改，並在旁簽署作實，切勿使用塗改液。

通訊地址 Correspondence address （如與住址不同，始須填寫） (Only if di
* 香港／廣東／福建 流動電話號碼 Mobile phone number in *HK / GD / FJ: +86 13123456789

電子郵箱（如有） Email address (if any)

乙． 申請人配偶／申請人同居人士的個人資料（只適用於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而其婚姻狀況為「已婚」或「同居」）
B. Personal data of the spouse or cohabiting partner (only applicable to an Old Age Living Allowance applicant whose marital status is "Married" or "Cohabiting")

姓名（中文） Name in Chinese: 吳 蘭
（英文） Name in English: NG LAN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Identity document number: E 222223(4)
類別 Type of identity document: ☑ 香港身份證 HK Identity Card ☐ 其他（請註明） Others (Please specify)
性別 Sex: ☐ 男 Male ☑ 女 Female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50 年 Year 4 月 Month 1 日 Day
住址 Re
* 香港／九龍／新界／廣東／福建
（ nt's residential address)
郵編（如適用） Postal code (if any)
* 電 Telephone number in *HK / GD / FJ
* ~~香港~~／廣東／福建 流動電話號碼 Mobile phone number in *HK / GD / FJ: +86 13123456788

請參閱第 10 頁第三項「未能親自提出申請的人士」。

丙． 受委人的個人資料（只適用於未能親自提出申請的申請人）
C. Appointee's personal data (only applicable to an applicant who is unable to make application by himself/herself)

姓名（中文） Name in Chinese
（英文） Name in English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Identity document number
類別 Type of identity document: ☐ 香港身份證 HK Identity Card ☐ 其他（請註明） Others (Please specify)
與申請人關係 Relationship with applicant
關係證明文件 Proof of relationship: ☐ 香港出生證明書 HK Birth Certificate ☐ 其他（請註明） Others (Please specify)
地址 Address
* 香港／九龍／新界／廣東／福建 *HK / KLN / NT / GD / FJ
郵編（如適用） Postal code (if any)
* 香港／廣東／福建 電話號碼 Telephone number in *HK / GD / FJ
* 香港／廣東／福建 流動電話號碼 Mobile phone number in *HK / GD / FJ

☐ 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號。 Tick as appropriate.
*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Delete whichever is inappropriate.

丁． 代理人的個人資料（只適用於本署接納為有需要授權第三者領款的申請人）

D. Agent's personal data (only applicable to an applicant who is accepted for requiring a third party to act as an agent)

在特殊情況下，社會福利署署長可委任代理人代申請人領取款項。

姓名
Name i

身份證
Identity

（英文）
Name in English

類別
Type of identity document

☐ 香港身份證
HK Identity Card

☐ 其他（請註明）
Others (Please specify)

與申請人關係
Relationship with applicant

地址及郵編（如適用）
Address and
Postal code (if any)

* 香港／九龍／新界／廣東／福建
*HK / KLN / NT / GD / FJ

* 香港／廣東／福建
電話號碼
Telephone number in *HK / GD / FJ

* 香港／廣東／福建
流動電話號碼
Mobile phone number in *HK / GD / FJ

請參閱第 4 頁第（二）項。

第二部分 居住規定
Part 2 Residence requirements

1.	申請人在申請日期前是否已成為香港居民最少七年？ Has the applicant been a Hong Kong resident for at least seven years before the date of application?	☑ 是 Yes ☐ 否 No
2.	申請人現時在香港居住並選擇移居 *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請在下列句子中選擇其中一項，以說明在緊接申請日期前一年的離港日數。 Applicant is presently residing in Hong Kong and chooses to reside in *Guangdong (only applicable to Guangdong Scheme)/~~Fujian (only applicable to Fujian Scheme)~~. Please select one sentence below to state the total number of days of absence from Hong Kong during the one-year period immediately before the date of application. ☑ 申請人在緊接申請日期前一年離港共 **0** 天。 ~~The applicant has been absent from Hong Kong~~ immediately before ~~the date~~ of application. ☐ 申請人在緊接申請日期前一年內並無 The applicant has been absent from Hong Ko immediately before the date of appli~~cation~~. ☐ 申請人未能確定在緊接申請日期前一年內的離 ~~The applicant cannot ascertain the exact number c~~ period immediately before the date of application.	

如果你能確定緊接申請日期前一年的離港日數，請選擇此項。如沒有離港，請填上“0”天。

如果你未能確定緊接申請日期前一年的離港日數，但肯定在這段時間離港少於90天，請選擇此項。

如果你不能確定緊接申請日期前一年的離港日數，請選擇此項。

☐ 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號。 Tick as appropriate.

*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Delete whichever is inappropriate.

第三部分　申請人及其配偶／同居人士（只適用於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而其婚姻狀況為「已婚」或「同居」）的入息及資產（詳情請參閱「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申請指引」第 7 至 8 頁）

Part 3　Income and asset value of the applicant and his / her spouse / cohabiting partner (only applicable to an Old Age Living Allowance applicant whose marital status is "Married" or "Cohabiting") (pleas…on for Guangdong Scheme and Fujian Scheme Gui…

如你的婚姻狀況為「已婚」或「同居」，請填寫你的配偶或同居人士的入息及資產。

甲．　每月入息（不包括子女、親戚或…

A.　Income per month (excluding contribu…ds, etc.)

如有從年金計劃收取固定年金，請在「香港年金計劃」或其他年金計劃一欄選擇「有」。如同時收取「香港年金計劃」及其他年金計劃的固定年金，須在每欄選擇「有」。

		申請人 Applicant	* 配偶／同居人士 *Spouse/Cohabiting partner
		☐ 沒有 No ☑ 有 Yes HK$ 3 000	☑ 沒有 No ☐ 有 Yes HK$
		☑ 沒有 No ☐ 有 Yes HK$	☐ 沒有 No ☑ 有 Yes HK$ 1 500
		☐ 沒有 No ☑ 有 Yes HK$ 2 000	☑ 沒有 No ☐ 有 Yes HK$
4. 從年金計劃所得的固定年金 Payout from the annuity scheme(s)	a) 香港年金計劃 HKM…ity Plan	☐ 沒有 No ☑ 有 Yes HK$ 5 000	☑ 沒有 No ☐ 有 Yes HK$
	b) 其他年金計劃 Other Annuity Scheme(s)	☑ 沒有 N… ☐ 有 Yes…	☑ 沒有 No
總入息		HK$ 1 0 0 0 0 00	HK$ 1 5 0 0 00

$3,000 + $2,000 + $5,000 = $10,000

如每月固定年金為 $5,000，請填寫 $5,000。如固定年金每季發放 $15,000，請把該筆金額按月平均攤分，即 $15,000÷3 個月 =$5,000，並填寫為每月金額。

乙．　…海外所擁有的資產）…頁）

B.　…ao, the Mainland or ov… and Fujian Scheme Gui…

如你的婚姻狀況為「已婚」或「同居」，請填寫你的配偶或同居人士的入息及資產。

	申請人 Applicant	* 配偶／同居人士 *Spouse/Cohabiting partner
1. 土地／非自住物業 Land/non-owner-occupied property	☐ 沒有 No ☑ 有 Yes HK$ 100 000	☑ 沒有 No ☐ 有 Yes HK$
2. 現金 Cash in hand	☐ 沒有 No ☑ 有 Yes HK$ 1 000	☐ 沒有 No ☑ 有 Yes HK$ 5 000
3. 銀行儲蓄 Bank savings	☐ 沒有 No ☑ 有 Yes HK$ 20 000	☐ 沒有 No ☑ 有 Yes HK$ 10 000
4. 股票及股份的投資（包括債券、基金及累算退休權益） Investments in stocks and shares (including bonds, trust fund and accrued retirement benefits)	☐ 沒有 No ☑ 有 Yes HK$ 30 000	☑ 沒有 No ☐ 有 Yes HK$
5. 金條及金幣等 Gold bars and gold coins, etc.	☑ 沒有 No ☐ 有 Yes HK$	☐ 沒有 No ☑ 有 Yes HK$ 35 000
6. 商業／作投資用途的車輛（例如的士及公共小巴）及其營業牌照 Vehicle for commercial use/investment (e.g. taxi and public light bus) and its business licence	☑ 沒有 No ☐ 有 Yes HK$	☑ 沒有 No ☐ 有 Yes HK$
總值 Total value	HK$ 1 5 1 0 0 0 00	HK$ 5 0 0 0 0 00

$100,000 + $1,000 + $20,000 + $30,000 = $151,000

☐ 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號。 Tick as appropriate.　　*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Delete whichever is inappropriate.

第四部分 公屋住戶
Part 4 Public rental housi

如申請人為公屋住戶，請選擇「是」及填寫公屋單位的地址。

申請人是否公屋住戶？
Is the applicant a public rental housing tenant?

☐ 否 No

☑ 是（請註明*公共屋邨/~~中轉屋單位地址~~）
Yes (Please specify the address of the *Public Housing Estate/Interim Public Rental Housing)

香港柴灣邨明日樓
12 樓 1205 室

第五部分 旅遊證件
Part 5 Travel document

旅遊證件包括護照、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港證、身份證明書、港澳同胞回鄉證、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香港特別行政區簽證身份書、香港入境許可證、單程通行證及其他國家簽發的旅遊證件等。

申請人是否持有任何*有效的*或*已過期的*或*已失效的*旅遊證件？
Does the applicant possess any *valid* or *expired* or *invalid* travel document(s)?

☐ 否 No

☑ 是（請註明如下）
Yes (Please specify as below)

證件類別 Document type	證件號碼 Document number	簽發日期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 Date of expiry
港澳同胞回鄉證	H1234567890	01-05-2016	30-04-2026
香港特區護照	H00100200	18-01-2013	17-01-2023

第六部分 *申請人~~/受委人/代~~
Part 6 *Applicant's / Appoint

可選擇提供指定的香港或內地銀行帳戶。內地銀行帳戶只限於在廣東省或福建省開立的「中國銀行」或「中國工商銀行」一類帳戶（港幣帳戶）。填寫帳戶持有人姓名、銀行名稱及帳戶號碼時，須依照銀行帳戶證明文件的資料。本署只接受個人戶口作為領款用途（聯名戶口並不適用）。

帳戶持有人姓名 (中文) Account name (Chinese) 李 式 田

(英文) Account name (English) LEE SIK TIN

銀行名稱 Name of bank 九龍銀行

帳戶號碼 Account number

0	0	1	-	0	0	2	-	0	-	0	0	3	0	0	3					

帳戶持有人內地地址 Account Holder's Mainland Addre

~~/~~選擇透過在廣東省或福建省開立的內地指定銀行帳戶（港幣帳戶）直接收取津貼的申請人。如與上文提供的

wance directly through a designated Mainland bank account (bank account for Hong r Fujian Province. Only if different from the address provided above）

如申請由受委人代為提出，則須填寫受委人／代理人之銀行帳戶資料（聯名戶口並不適用）。

第七部 銀行帳戶資料（自行安排匯款用）（可選擇提供有關資料）
Part 7 *Applicant's / Appointee's / Agent's Bank account particulars (for self-arranged remittance) (disclosure of information is optional)

帳戶持有人姓名（中文） Account name (Chinese) _____

（英文） Account name (English) _____

銀行及分行名稱 Name of bank & branch _____

帳戶號碼 Account number

☐ 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號。 Tick as appropriate.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Delete whichever is inappropriate.

第八部分　聯絡人的個人資料
Part 8　Particulars of contact person

姓名（中文）
Name in Chinese　李 年 樂

（英文）
Name　LEE LIN LOK

與申請人關係
Relationship with applicant　兒子

提供親友的個人資料，以便有需要時多一個途徑與申請人聯絡。

通訊地址
Correspondence address　* 香港 / ~~九龍 / 新界 / 廣東 / 福建~~ *HK / KLN / NT / GD / FJ　易田街 96 號 18 樓 C 座

~~郵編（如適用）~~
Postal code (if any)

* 香港 / ~~廣東 / 福建~~
電話號碼
Telephone number in *HK / GD / FJ　6666 5555

* 香港 / 廣東 / 福建
流動電話號碼
Mobile phone number in *HK / GD / FJ

第九部分　其他資料（隨意提供）
Part 9　Other information (optional)

請註明
Please specify

如是否需要院舍照顧服務、申領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第十部分　聲明及保證
Part 10　Declaration and undertaking

- 本人（即下方簽署人）現聲明據本人所知，本表以上所列各項資料是正確無訛。
  I, the undersigned, DECLARE that to the best of my knowledge and belief, the information in the above items is true.

- 如以上表內所列的資料有任何改變，或 * 本人 / ~~申請人~~遷離 * 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 ~~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在一個付款年度內在 * 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 ~~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 居住少於 60 天、遭監禁或合法羈留超過 29 天，本人將從速向社會福利署或其代理機構申報。
  I undertake to report immediately to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or its agent any changes in the particulars contained herein. I further undertake to report immediately to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or its agent *my/the applicant's cessation to live in *Guangdong (only applicable to Guangdong Scheme)/Fujian (only applicable to Fujian Scheme), residence in *Guangdong (only applicable to Guangdong Scheme)/Fujian (only applicable to Fujian Scheme) for less than 60 days in a payment year, imprisonment or detention in legal custody for more than 29 days.

- 本人已閱讀最後頁「收集個人資料聲明」，並明白其內容。
  I have read the "Personal Information Collection Statement" at the last page and understand its content.

- 本人已經通知 * 本人 / ~~申請人~~的家庭成員及本表格所提及的其他有關人士並獲得他們同意將他們的個人資料提供予社會福利署及其代理機構作本申請及相關的追收債項（如日後有需要）用途。
  I have informed and obtained the consents of the other members of *my/the applicant's household and other relevant persons mentioned in this form to provide their personal data to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and its agent for the purpose of this application and the relevant debt recovery if later the circumstances warrant it.

- 本人同意社會福利署及其代理機構就 * 本人 / ~~申請人~~領取公共福利金一事而進行有關的調查，包括向入境事務處、各政府部門、銀行及其他團體、人士索取 * 本人 / ~~申請人~~ / 和配偶或同居人士（只適用於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而其婚姻狀況為「已婚」或「同居」）的個人資料及記錄（例如 * 本人 / ~~申請人~~的出入境電腦資料）用來進行資料核對程序。本人亦同意該等政府部門、銀行及其他團體、人士將所需資料及記錄提供予社會福利署及其代理機構。
  I consent to any investigations into the circumstances relating to *my/the applicant's receipt of Social Security Allowance being carried out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and its agent,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asking the Immigration Department, other government departments, banks and other parties to match *my/the applicant's personal data relating to *my/the applicant's receipt of Social Security Allowance with *my/the applicant's personal data held by such other departments or such other parties (such as *my/the applicant's travel records held on the computer) and those of *my/the applicant's spouse or cohabiting partner (only applicable to an Old Age Living Allowance applicant whose marital status is "Married" or "Cohabiting"). I also consent to such government departments, banks and parties providing the requested data and records to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and its agent.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Delete whichever is inappropriate.

- *本人／~~申請人~~並無向社會福利署申請或領取*公共福利金／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No application for *Social Security Allowance/Comprehensive Social Security Assistance has been made by *me/the applicant nor *am I/is the applicant receiving *Social Security Allowance/Comprehensive Social Security Assistance from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 （只適用於長者生活津貼申請人）在寬限期過後，如*本人／~~申請人~~／和配偶或同居人士（只適用於婚姻狀況為「已婚」或「同居」的申請人）的每月總入息或資產總值超逾社會福利署所定的限額，本人必須向社會福利署或其代理機構申報（以書面通知為準）。本人明白如不申報，將有被檢控的可能。
  (For Old Age Living Allowance applicant only) I undertake to notif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or its agent (in writing) if, after the grace period, the monthly income or assets of *myself/the applicant/and spouse or cohabiting partner (only applicable to an applicant whose marital status is "Married" or "Cohabiting") exceed the limits set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I understand that if I fail to notify the Department or its agent, I shall render myself liable to prosecution.

- 本人明白社會福利署有權從*本人／申請人每月可得的津貼金中扣除經社會福利署核實的多領款項。
  I understand that the Social W… from *my/the applicant's monthly entitlements any amount certified by the Social…

請依照申請表第六部分的帳戶號碼填寫。

- 本人同意社會福利署從*本人／申請人／代理人為*本人／~~申請人~~的用途和利益而持有的銀行帳戶 001-002-0-003003 取回任何多領款項。本人亦同意 九龍銀行 （銀行名稱） 不時從*本人／~~申請人／代理人~~上述的銀行帳戶，扣除經社會福利署核實的多領款項。
  I agree to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to recover any overpayment received … *me/the applicant from *my/the applicant's/the agent's bank account no. _____ held … my/the applicant's use and benefit. I also agree to _____(name of bank) to debit … specified above from time to time with any amount certified by the Social We…

請依照申請表第六部分的銀行名稱填寫。

- 本人明白如本人蓄意或存心提供不正確資料或隱瞞任何事項，… 以圖獲得現金援助，將有被檢控的可能。
  I understand that if I knowingly or willfully make any false statement or withhold any information, or otherwise mislead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or its agent for the purpose of obtaining payments, it will render me liable to prosecution.

- 以上聲明，本人已詳細閱讀，本人亦完全明白。
  The above statement has been read by me and well understood by me.

*申請人／~~受委人~~ *簽名／~~指模~~
*Signature / Thumbprint of *applicant / appointee

Lee Sik Tin

見證人 *簽名／~~指模~~
*Signature / Thumbprint of …ness

吳蘭

見證人姓名
Name of witness

吳蘭

日期
Date

15. 4. 2026

如有見證人須簽署及填寫本欄。任何 18 歲或以上、精神狀況足以擔任見證人的親友或家庭成員均可擔任見證人。

申請人的近照

Recent photo of applicant

請提供兩張申請人的近照，以便社會福利署或其代理機構職員與申請人會面時，核對其身份。

社會福利署定期／按需要與其他政府部門和有關機構進行資料核對程序。為免觸犯法律，申請人或其受委人務必提供真確及完整資料。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conducts data matching periodically/on need basis with other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relevant organisations. To avoid violating the law, applicants or their appointees must provide true and complete information.

*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Delete whichever is inappropriate.

第七項　在辦理申請手續時所需文件

一．申請人／受委人在寄回或親自交回「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申請表」時，必須夾附申請人的近照兩張及下列證明文件的副本：

		長者生活津貼	高齡津貼
1.	申請人的身份、年齡、居港的證明文件（如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等）及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住址（如租單、住屋開支帳單等）的證明文件	✓	✓
2.	申請人的銀行帳戶證明文件（如銀行存摺第一頁、月結單等）（須清楚顯示申請人之姓名及戶口號碼。本署只接受個人戶口作為領取津貼用途，聯名戶口並不適用）	✓	✓
3.	申請人所有旅行證件（包括護照、香港特別行政區簽證身份書及其他國家簽發的旅遊證件等）載有個人資料的頁數	✓	✓
4.	已移居廣東（只適用於廣東計劃）／福建（只適用於福建計劃）的申請人如基於健康原因未能回港辦理申請手續，需提供由公立醫院／診所發出的文件予以證明	✓	✓

二．當廣東計劃／福建計劃申請人／受委人應約到社會保障辦事處（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辦理申請手續時，須帶備上述第一段所列證明文件的正本連同以下文件的正本：

		長者生活津貼	高齡津貼
1.	申請人配偶／同居人士的身份證明文件（只適用於婚姻狀況為「已婚」或「同居」的申請人）	✓	不適用
2.	申請人及其配偶／同居人士（只適用於婚姻狀況為「已婚」或「同居」的申請人）的每月收入及所持資產的一切相關證明文件（包括所有銀行帳戶證明文件）	✓	不適用

三．如申請是由受委人代為提出，則除上述文件外，受委人須帶同其身份證明文件及其代申請人領取津貼的銀行帳戶證明文件（不接納聯名戶口）。

第八項　社會保障辦事處（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地址、電話及辦公時間

辦事處	地址	電話號碼
社會保障辦事處 （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	香港上水龍琛路 39 號上水廣場 21 樓 2110-2111 室	3105 3294

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五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 時 下午 2 時至下午 6 時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第九項　查詢

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查詢電話	3105 3266
社會福利署熱線	2343 2255
	圖文傳真號碼 :2763 5874